

# 2022 年省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项目

## 绩效自评报告

主管部门：广东省民政厅

填 报 人：张大周

联系电话：020—85950773

##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2
二、绩效指标分析 .....	3
三、综合评价结论 .....	8
四、主要绩效 .....	8
五、存在问题 .....	9
六、相关建议 .....	9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和《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7〕5 号）要求，我厅对 2022 年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补助预算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自评 99 分。现将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国务院《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和民政部《关于做好第四轮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的通知》（民函〔2017〕274 号）的统一部署要求，2022 年由广东省和江西省共同开展并完成广东省与江西省第四轮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简称赣粤线）联合检查（简称联检）工作。

赣粤线全长 822 千米，共埋设界桩 22 颗（含 2 颗三省交会点界桩，均为单立界桩）。涉及广东省韶关、河源、梅州 3 个地级市及其所辖仁化县、南雄市、始兴县、翁源县、连平县、和平县、龙川县、兴宁市、平远县共 9 个县（市）。按照每 5 年进行一次联检的工作要求，赣粤线分别于 2007 年、2012 年、2017 年完成了三轮联检，通过前三轮联检，双方严格依法开展界线管理，界线附近地区社会和谐稳定，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2021 年省财政厅印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1〕299 号）安排，该项资金共 108 万元，全部下达到赣粤线毗邻的 3 个地级市及其所辖的 9 个县（市）。经统

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该项资金实已支出 107.91 万元,结余 0.09 万元,支出率 99.92%。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 位	总额 (万元)	支出 (万元)	结余 (万元)
1	韶关市本级	10	10	0
2	南雄市	22	22	0
3	仁化县	7	7	0
4	始兴县	5	4.91	0.09
5	翁源县	5	5	0
6	河源市本级	10	10	0
7	和平县	8	8	0
8	龙川县	8	8	0
9	连平县	8	8	0
10	梅州市本级	10	10	0
11	兴宁市	5	5	0
12	平远县	10	10	0
合 计		108	107.91	0.09

## 二、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2022 年省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补助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分数为 99 分。具体各项权值得分分析如下:

### (一) 投入方面得分 20 分。

1.工作任务明确,制度健全。根据《民政部关于做好第四轮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的通知》安排,2022 年我省协调江西省共同完成了赣粤线联检工作。广东、江西两省各级民政部门高度重视赣粤线第四轮联检工作,双方民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的工作要求,做到早部署、早安排。2022 年 2 月初我省牵头联合江西省制订了《广东省

与江西省行政区域界线第四轮联合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双方联合成立了赣粤线第四轮联检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联检工作的部署安排，组织并督促指导各级民政部门具体实施联检工作，协调处理联检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汇总联检资料，进行验收总结等。赣粤两省毗邻市、县（市）也相应成立了联检工作机构，明确了职责分工，细化了方案，制定了联检工作时间表，保证了工作的有序进行。在实施联检过程中，按《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实施办法》的规定，依据《江西省人民政府与广东省人民政府联合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及其附图、界桩成果表、界桩登记表以及前三轮联检有关资料，在实地逐段、逐点详细检查边界线及其标志物有无变化。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由双方共同研究并妥善处理。规范完成了赣粤线第四轮联检任务。

**2.资金及时发放到位、分配合理。**为确保赣粤线的顺利开展，2021年省财政厅印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1〕299号）的安排，将108万元资金全部下达到赣粤线毗邻的3个地级市及其所辖的9个县（市），资金到位率100%。在资金分配上，我厅按因素法进行分配，因素主要按各地开展联合检查的赣粤线界线长度和界桩数量，并兼顾界线、界桩实地检查的难易程度。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位，分配上合理，也有助于联合检查工作的开展。

## **（二）过程管理得分为19分。**

**1.资金管理规范。**2022年行政区域界线管理补助资金下

达资金总额为 108 万元，已支出 107.91 万元，结余 0.09 万元，支出率 99.92%。各地严格按照《广东省与江西省行政区域界线第四轮联合检查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切实做好管理工作的支出，支出的合规性，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没有虚列支出，以及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2. 严格操作程序，规范联检工作。**2022 年 2 月，我省牵头联合江西省制订了《广东省与江西省行政区域界线第四轮联合检查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联检内容和范围、方法步骤及时间安排；两省民政厅指导相关地级市、县（市）民政局密切配合，迅速组织实施，对 15 段县级界线段采取由市、县（市）进行内业外业检查，省进行抽查与验收的办法实施联检。界线毗邻双方市、县（市）按有关要求先进行自查并相互通报自查情况，再由牵头市、县（市）组织双方进行联检，填写界线、界桩联检记录，对发现的问题提出解决意见并进行处理。两省民政厅根据联检情况进行抽查，并最后共同组织进行核查验收。于同年 9 月，两省在“龙川—定南”界线段实地检查复核联检工作开展情况；于 11 月，组织对各地上报的联检资料进行了验收；12 月，粤、闽两省政府形成《广东省人民政府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广东省与江西省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情况的报告》（粤府〔2022〕117 号）上报国务院。通过联检，消除了边界纠纷隐患，巩固了行政区域界线勘定成果。在联检过程中，针对两省特定地段重点界桩的管理和维护，我省按照《行政区域界线 省界界桩 制作》（MZ/T 070-2016）标准，对 2 个界

桩实施了更换，并对其他界桩周边的杂草和遮挡物进行了清除，用红油重新描绘界碑上的文字，进一步维护了界桩的权威性、严肃性。同时，以联检为契机，两省民政厅签订了《江西省民政厅广东省民政厅平安边界建设协议书》，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平安边界建设的主要任务和措施；部分毗邻县（市）重新签订创建平安边界协议，有效地健全完善界线管理长效机制，推动平安边界建设深入开展。

### **（三）产出阶段得分 30 分。**

**1.监管有效。**按《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省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粤办发〔2018〕17号）要求，大力推广“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省财政厅下达资金后，我厅同步下达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工作的要求和绩效目标。在联检过程中，省民政厅认真做好督导工作，让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并于2022年11月对联检成果资料进行检查验收，一致认为联检成果符合规范要求。

**2.按工作要求有效形成了支出。**各地按时有序地完成了赣粤线联检的目标任务，资金有效形成支出，项目实施的成本也属于合理范围，实际支出的资金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 **（四）效益部分得分 30 分。**

界线现状进一步清晰明确。自2017年第三轮联检以来，两省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的各项条款在边界地区得到认真贯彻执行，赣粤线两侧地物地貌无明显变化，没有发现越界侵权现象；界线实地走向清晰可辨，没有发生因行政区域界

线实地位置认定不一致引发的争议，没有擅自改变已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或单方设定新的界线标志物的行为。边界地区群众自觉遵守边界纪律，维护勘界成果和法定界线权威，毗邻地区群众睦邻友好、和谐共处。

具体得分如下：

评价指标								自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2
						合理性	2	2
						可衡量性	2	2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19	资金管理	11	资金支付	5	资金支出率	6	5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	2	2
		效率性	25	25	按时完成工作	25	25	
					按规范完成工作			
效益	30	效果性	25	25	25	边界地区和谐稳定，群体性纠纷事件及时制止	25	25



			生态 效益				
			可持 续 发展		(个性指标)		
	公平 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5

###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轮赣粤线联检工作虽然一定程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但各地积极应对，采取灵活措施，坚持防疫和联检工作“两手抓，两不误”，如期完成了实地检查、资料核对、界桩维护等工作。赣粤线全长 822 千米，共埋设界桩 22 颗，自 2017 年第三轮联检以来，两省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的各项条款和国家边界管理的政策法规在边界地区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边界地区和谐稳定。赣粤线两侧地物地貌无明显变化，界线实地走向清晰可辨，没有发生因行政区域界线实地位置认定不一致引发的争议。没有擅自改变已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或单方设定新的界线标志物的行为，边界地区和谐稳定；赣粤线界线两侧地貌地物无明显变化，界线实地走向清晰可辨；全线埋设的 22 颗界桩，碑面注记清晰，无位移。

### 四、主要绩效

从第四轮联检情况看，赣粤线毗邻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严格按照法定界线要求认真履行边界管理职责，强化界线的日常管理。通过本轮联检，进一步巩固赣粤线勘定成果，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管理，解决边界地区矛盾纠纷，维护边界地区稳定。强化依法管界意识，维护行政区域界线的法定性、严肃性、稳定性。

### 五、存在问题

一是资金使用和督导还需进一步加强，在指导各地开展界线联检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管。二是资金流转时间较长，个别地方财政转拨资金到民政部门较慢，不利于资金按时使用。

## 六、相关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一是要加强项目资金监督管理，严格管理项目资金，严守资金管理使用规定。通过制定资金台账，专人填报等方式，动态监管各地资金使用。二是畅通举报投诉渠道，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确保资金使用效益达到预期计划。三是各级要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升资金拨付效率，从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